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六十三輯
沈雲龍主編

內務府慶典成案

內務府輯

卷二十三
禮部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印行

內務府奏稿二件

乾隆四十四年五十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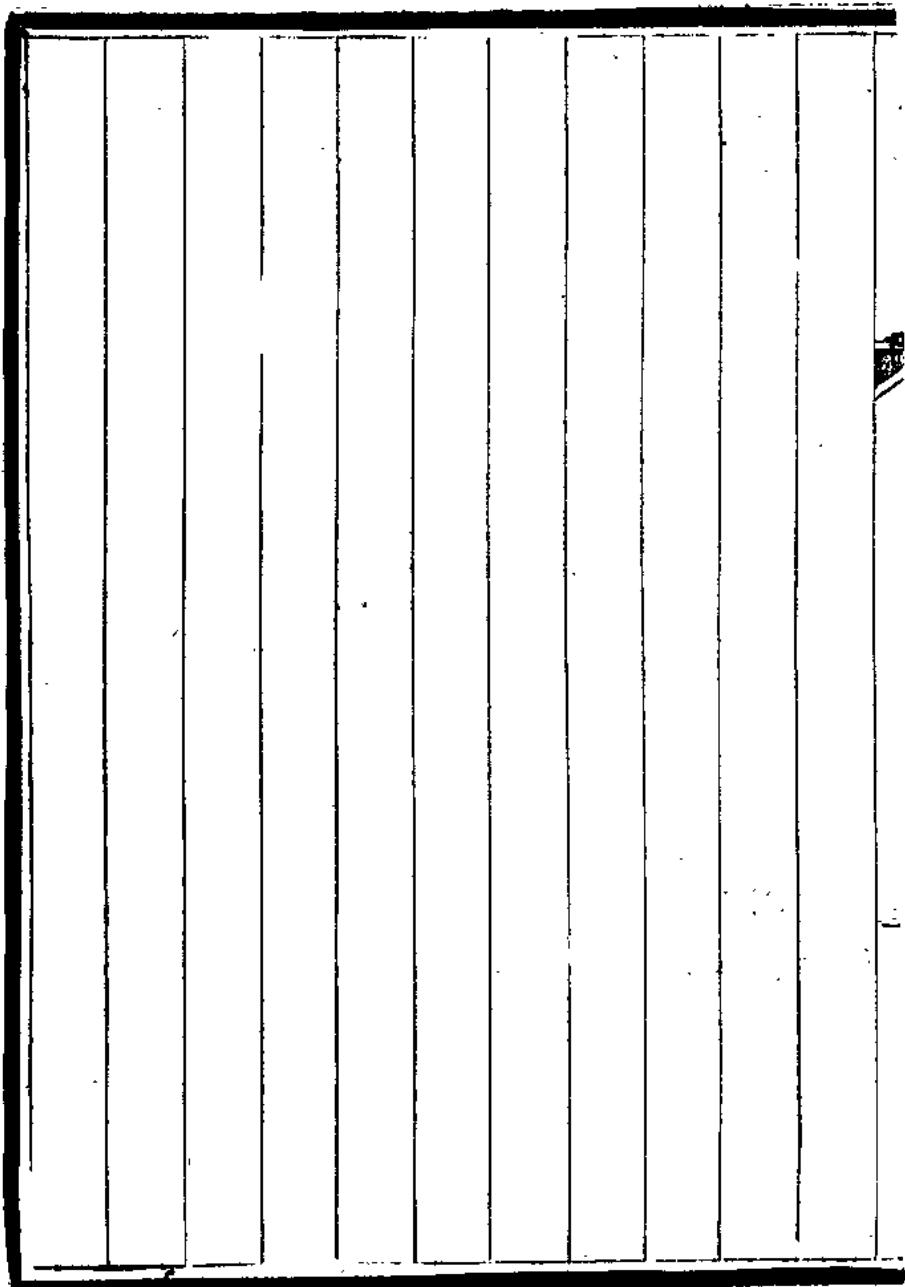
諭旨二道

乾隆四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七旬萬壽慶典奏案

乾隆五十五年

皇帝八旬萬壽慶典奏案



總管內務府謹

奏爲遵

旨詳查覆奏事本年九月初十日臣等面奉

諭旨

聖母皇太后六旬萬壽慶典所有應行典禮及應辦各項事宜
著內務府將乾隆年間恭辦

皇太后七旬八旬萬壽慶典成案敬謹查出具奏呈覽欽此

遵卽派員將臣衙門舊存乾隆年間檔案敬謹詳查實

因案件繁多又加以年分過久卷冊不齊僅查出乾隆

二十五年二十六年恭辦

崇慶慈宣康惠敦和裕壽純禧恭懿安祺寧豫皇太后七旬萬

壽慶典

臣

衙門奏案共十九件乾隆三十六年恭辦

崇慶慈宣康惠敦和裕壽純禧恭懿安祺寧豫皇太后八旬萬

壽慶典奏案共十一件

臣等公同敬謹查看均係恭辦

萬壽典禮事宜謹分繕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總管內務府謹

奏爲遵

旨詳查覆奏事前經臣衙門查出乾隆年間恭辦

崇慶慈宣康惠敦和裕壽純禧恭懿安祺寧豫皇太后七旬八
旬萬壽慶典奏案三十件已分繕清單於本年十月二
十九日呈

覽在案現在臣衙門續行查出乾隆年間恭辦

高宗純皇帝七旬萬壽奏案七件恭辦

高宗純皇帝八旬萬壽奏案二件並由會典內查出乾隆四十

四年

諭旨一件五十二年

諭旨一件臣等敬謹查看均係恭辦

萬壽典禮事宜謹分繕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謹將由會典內查出乾隆四十四年五十二年

諭旨二件繕單呈

覽

乾隆四十四年

諭前因江浙督撫等以兩省臣民望幸奏請巡閱河工海塘已降旨允於庚子春正月諏吉南巡至所稱明歲爲朕七旬萬壽欲就近申祝則斷乎不可業經宣諭飭禁蓋朕本意原以庚子爲朕七旬誕辰辛丑卽爲

聖母九旬萬壽連歲疊逢大慶中外臚歡自可聽其抒誠祝嘏今既不能遂朕初願朕復何心爲已稱慶惟念士民想望恩澤積有歲年因詔開鄉會恩科並輸免各省漕糧一周以洽

羣臣明年南巡回鑾後俟

北郊禮成卽啟程幸避暑山莊駐蹕八月慶辰一切仍照常年
例行若在京受賀惟恐轉多枨觸遂至山莊以避之至西藏
班禪額爾德尼豫請慶祝實屬吉祥盛事是以允其前來卽
令於山莊瞻謁俾從其便朕並非因其稱祝先期往就之也
恐內外臣工尙未能深喻朕意仍有以慶典爲請者非惟不
能博朕之悅適以增朕之懷又豈臣子愛敬之道乎俟朕八
旬大慶則聽從諸臣稱祝此次必不行又前屆朕六旬萬
壽時自古北口熱河兩處會有點綴段落燈綵之類本屬朕
所不取明年尤當嚴禁將此通諭知之

乾隆五十二年

諭朕寅紹鴻圖仰承

昊眷臨御五十餘年壽躋上臺五世一堂錫光篤慶介景延禧允爲史冊罕覩昇平盛瑞茲王公大臣及直省將軍大吏等以乾隆五十五年朕八旬萬壽籲請舉行慶典豫祝蕃釐覽奏具見誠悃前此朕七旬慶節內外大臣奏請恭祝萬壽朕以徒增糜費未允所請今內而王公大臣外而將軍督撫大吏以朕壽屆八旬臣工身際昌期久承渥澤感激歡忭出自積誠朕若仍不允准無以申臣下臚歡祝嘏之願轉似近於矯情且載稽前史三代以後帝王克享大年莅國最久者不過六君其年逾八旬者僅梁武帝宋高宗元世祖三君而其在位不過三四十年若朕躬膺上壽海宇乂寧親理萬幾孜

孜不倦五十餘年如一日者實從古所未有此皆朕仰賴
上天嘉佑

列祖垂麻用能膺受純熙康彊逢吉允宜光昭盛軌以答
昊貺而洽輿情著照所請於五十五年舉行萬壽典禮所有一
切儀文俱恭照朕前率天下臣民恭祝

聖母皇太后六旬七旬八旬

萬壽慶典之例備辦毋得稍有加增致滋糜費若內外臣工等
不能仰體朕意惟務踵事增華鋪張過甚轉非至誠愛戴之
心逮時朕亦必不受也至此次慶節率土歡騰宜特沛殊恩
以光鉅典所有應行加恩各事宜著內閣及軍機大臣擬開
條款進呈候朕酌定另降諭旨

謹將乾隆四十二年四十三年四十四年四十五年四
十六年恭辦

高宗純皇帝七旬萬壽查出奏案七件繕單呈

覽

總管內務府大臣臣永瑢等謹

奏恭查乾隆三十五年

皇上萬壽聖節恭造無量壽佛內外王公大臣官員懇請成造
並

奏派侍郎英廉邁拉遜敬謹成造無量壽佛奏明辦理在
案今四十五年恭逢

皇上萬壽聖節理合先期敬謹辦理臣等懇請遵照上屆之例

敬謹成造請

旨遵行俟

命下臣等將應辦事件物料預行備辦至四十三年敬謹成造爲此謹

奏

查乾隆三十五年

皇上萬壽聖節恭造無量壽佛奉

旨派英廉邁拉遜敬謹專辦在案今四十五年恭逢

皇上萬壽聖節昨經金輝傳

旨派臣福隆安同金輝專辦臣等卽遵

旨照上屆之例敬謹辦理毋庸另請

簡派理合聲明謹

奏

等因於乾隆四十二年六月初十日具奏奉

旨知道了欽此

奏爲請

旨事恭照乾隆四十五年

萬壽聖節內外臣工懇請誠造無量壽佛所有節次據各省督撫提鎮藩臬呈請誠造數目

奴才等現在分晰開單另

行

奏

聞又據各省督撫代各省道員呈請誠造無量壽佛今已三十

餘員查上屆各省道員懇請報造者已經彙奏准其恭

造今此次各道員呈報造佛可否照上次准其一體誠

造之處

奴才等未敢擅專理合

奏

聞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請

旨

等因於乾隆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具奏奉

旨著准其成造欽此

總管內務府謹

奏據

欽派總理造佛事務處文開添造

無量壽佛一千尊需用赤金葉一百八十三兩

賢界千佛一千尊需用赤金葉四百六十七兩二共應領

取赤金葉六百五十兩應用等因前來查現存備發鍛
飾活計頭等金二十七兩四錢八分不敷給發理合

奏明請於庫儲兩淮解到頭等金一千三百八十一兩零
內動用七百兩除給發造佛處六百五十兩外餘剩金
五十兩歸入現存金二十七兩四錢八分內共金七十
七兩四錢八分存儲以備別項鍛飾領用可也謹此